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公告编号:2025-008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1月17日

● 本公司股东大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5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按照相关规定，现对本次股东大会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就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及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1月24日 13: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峨眉山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4日

至2025年1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关联方所担保的议案 V

3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的议案 V

4、各议案已披露的投票及披露日期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5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账户认证。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股份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单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七)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的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78 四川金顶 2025/1/17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33) 61795956; 传真:(0833) 6179580。

联系人:杨业、王琼

六、其他事项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费、住宿及其他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相关资料原件签到入场。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7日

(二)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原件和签字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证件原件,并持有股东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会议”字样。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可视为登记成功。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造,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例:杨业 ×

1.02 例:王琼 ×

1.03 例:李 ×

1.04 例:张 ×

1.05 例:陈逸 ×

1.06 例:王永忠 ×

1.07 例:李 ×

1.08 例:张 ×

1.09 例:陈逸 ×

1.10 例:王永忠 ×

1.11 例:李 ×

1.12 例:张 ×

1.13 例:陈逸 ×

1.14 例:王永忠 ×

1.15 例:李 ×

1.16 例:张 ×

1.17 例:陈逸 ×

1.18 例:王永忠 ×

1.19 例:李 ×

1.20 例:张 ×

1.21 例:陈逸 ×

1.22 例:王永忠 ×

1.23 例:李 ×

1.24 例:张 ×

1.25 例:陈逸 ×

1.26 例:王永忠 ×

1.27 例:李 ×

1.28 例:张 ×

1.29 例:陈逸 ×

1.30 例:王永忠 ×

1.31 例:李 ×

1.32 例:张 ×

1.33 例:陈逸 ×

1.34 例:王永忠 ×

1.35 例:李 ×

1.36 例:张 ×

1.37 例:陈逸 ×

1.38 例:王永忠 ×

1.39 例:李 ×

1.40 例:张 ×

1.41 例:陈逸 ×

1.42 例:王永忠 ×

1.43 例:李 ×

1.44 例:张 ×

1.45 例:陈逸 ×

1.46 例:王永忠 ×

1.47 例:李 ×

1.48 例:张 ×

1.49 例:陈逸 ×

1.50 例:王永忠 ×

1.51 例:李 ×

1.52 例:张 ×

1.53 例:陈逸 ×

1.54 例:王永忠 ×

1.55 例:李 ×

1.56 例:张 ×

1.57 例:陈逸 ×

1.58 例:王永忠 ×

1.59 例:李 ×

1.60 例:张 ×

1.61 例:陈逸 ×

1.62 例:王永忠 ×

1.63 例:李 ×

1.64 例:张 ×

1.65 例:陈逸 ×

1.66 例:王永忠 ×

1.67 例:李 ×

1.68 例:张 ×

1.69 例:陈逸 ×

1.70 例:王永忠 ×

1.71 例:李 ×

1.72 例:张 ×

1.73 例:陈逸 ×

1.74 例:王永忠 ×

1.75 例:李 ×

1.76 例:张 ×

1.77 例:陈逸 ×

1.78 例:王永忠 ×

1.79 例:李 ×

1.80 例:张 ×

1.81 例:陈逸 ×

1.82 例:王永忠 ×

1.83 例:李 ×

1.84 例:张 ×

1.85 例:陈逸 ×

1.86 例:王永忠 ×

1.87 例:李 ×

1.88 例:张 ×